

证券代码：002276

证券简称：万马电缆

编号：临 2013-027

浙江万马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浙江万马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2 年 5 月 2 日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刘金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终止实施“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并用本项目 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鉴于风电行业的客观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继续投资“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已经很难取得理想的投资回报，存在较大的风险，公司决定终止实施“风力发电用特种电缆投资项目”，用其剩余募集资金及节余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对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运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

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节约财务费用, 推进公司的健康发展。

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马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九日